##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 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进一步完善公 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 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 定,公司拟为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 关责任人员投保责任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

公司全体董事该议案回避表决,本次投保董监高责任险事官将直接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

董监高责任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 1、投保人: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 他相关责任人员
  - 3、保险限额: 人民币100,000,000元(具体金额以保单为准)
  -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年(具体金额以保单为准)
  - 5、保险期限: 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 理董监高责任险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 公司,确定保险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监高责任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